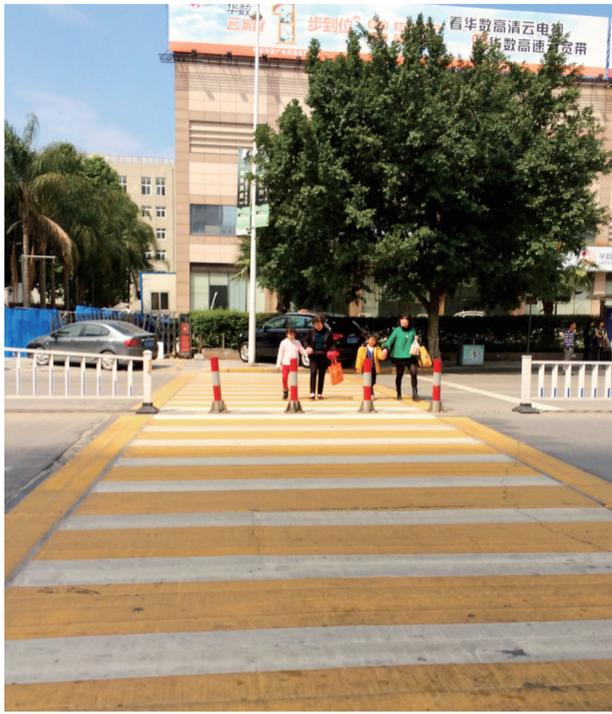


20条新增的彩色斑马线亮相瑞城 十几米外可见,更醒目更安全

记者 陈瑞建 通讯员 李建兴 张程/文 记者 孙凇/图

这样的斑马线真不错,十几米外就能看见。这几天,细心的市民会发现,市区多处新增了黄白相间的彩色斑马线。这些亮丽的斑马线,提醒着市民和车主文明出行。



多条彩色斑马线亮相瑞城

昨天,记者来到罗阳大道,只见白条黄底的斑马线,在罗阳大道上显得非常醒目。“以前也就市府广场那边有,没想到现在这里也有了。这能提醒过往车辆经过时放慢速度,我们过马路就可放心多了。”从马路对面走来的刘女士告诉记者,这样的斑马线很显眼,走在上面特别有安全感。

大润发超市前的罗阳大道,一直是我市人流量、车流量极大的道路。彩色斑马线是否如刘女士所说,有更强的警示作用呢?记者随后采访了几位私家车主,均得到了肯

定的答复。市民邱先生说,平时看惯了白色的斑马线,彩色斑马线的出现确实对视线有一定的冲击作用,从较远处就能看到。此外,该斑马线黄底刷上白色条纹,显眼但不刺眼,效果确实不错。

据了解,在继万松东路市府东出口和虹桥北路道院前街交叉口两条彩色斑马线之后,我市城区将新增20条彩色斑马线。它们分别位于:罗阳大道大润发门口、罗阳大道马鞍山路口、罗阳大道集云山小学门口、罗阳大道万顺锦园小学门口、万松东路市府西出口、万松东路人民医院前、万松东路

妇幼保健院前、瑞湖路十中学校前、瑞湖路瑞中学校前、隆山东路中医院前、隆山东路法院前、安阳路新华书店前、安阳路安阳实验小学前、安阳路安阳实验中学前、虹桥路四小前、滨江大道新纪元学校西侧口、阳光北路万松学校路口、莘阳大道塘河北路路口、商城大道望江菜场口、瑞祥大道交警事故中队前。

“把原有的白色斑马线,变成白条黄底的彩色斑马线,目的是给驾驶员更强的感官刺激,提醒他们驾车行驶到此地时,要减速慢行。”交警部门一负责人告诉记者,从3月中

旬起,交警部门就已在市部分商场、学校、医院等行人横过马路密集度较高的路段,陆续施划了彩色斑马线。

“由于新的彩色斑马线采取了新的施工工艺,施工人员在施划过程中添加了类似于玻璃珠的物质,使得这种斑马线在夜间反光效果更好、更持久。”该负责人说,新的彩色斑马线虽视觉效果明显,可以对驾驶员起到很好的警示作用,但最为关键的还要车辆驾驶人、行人对交通法规的自觉遵守,良好的交通环境需要全体交通参与者的共同参与。

【微点评】彩色斑马线不仅是要好看

随着我们国家的不断发展壮大,在城市现代化建设中,汽车也在日益增多。但城市的汽车越多,潜在的危险就越多。特别是生活在城市里的小孩子,更是容易成为受到伤害的群体。从而,斑马线也随之起了变化,被人们赋予了多样的内涵,变得更加亲民和多彩。

彩色斑马线采用反光胶带制作,具有夜间反光和防滑效果;且预先成型,施工简单快捷。彩色斑马线色彩鲜艳,能提示司机自觉在经过斑马线前减慢车速,行人也被其色彩图案吸引而纷纷走斑马线过马路,行人、车辆都更加安全。

在斑马线起变化的同时,

也有人在担心,如果这种新型的人行横道线仅仅是警示的作用,而没有法律硬性执法保障的话,在现实执行中会起不到应有的作用。就像许多年前,有关部门就一直在提倡斑马线前车让人,但是由于没有硬性规定,在现实中车子还是很少让行人先行。

有限城市空间中,人与车

的拉锯战从汽车诞生之日就不断上演,从而催生了交通法规、红绿灯、斑马线,也促进了城市规划的进步。

但是,无论交通规则怎么完善,最为关键的还是所有人对于规则的自觉遵守和对于生命应有的敬畏。也许,比彩色斑马线更为重要的,就是如何提高司机和行人的素质。

蜘蛛贼 夜间攀爬小区煤气管偷了三楼惊动四楼,栽了!



本报讯(通讯员 张蒙蒙 蔡海勇 记者 陈瑞建)随着气温的逐渐升高,不少市民都喜欢开窗睡觉,不料“蜘蛛贼”却借机入室行窃。近日,我市警方在塘下抓获一名“蜘蛛贼”——26岁的贵州人田某。目前,犯罪嫌疑人田某已被警方刑拘。

据了解,当天凌晨2时许,田某鬼鬼祟祟地来到安阳某小区围墙外,左右张望后,见四周无人,一个动作快速越过围墙,直奔最近一幢住户楼而去。

田某沿着房外的煤气管道,快速爬到二楼,因为没有可偷的东西,进去一会儿就马上

出来了。后继续沿着二楼的煤气管道爬至三楼,翻进阳台。由于三楼的门窗正好全都开着,一进门,田某就看见客厅的桌子上放了2个手机、一个数码相机、现金300余元。

随后,田某将财物全部盗走后,继续沿煤气管道攀爬至四楼。可就在他刚下阳台准备开窗时,意外发生了。因窗户发出的“哗哗”声,吵醒了正在客厅睡觉的房主。房主一声“抓小偷”,吓得田某纵身一跃,从四楼阳台跳到三楼,再从三楼跳到二楼、一楼。

警方接到报案后,立刻组织警力在小区周边调查走访。民警发现,该小区对面有

家银行,立马调来银行监控查看,结果监控中一行为“鬼祟”的男子引起警方注意,并快速锁定该名男子的身份及活动轨迹。经过一个多星期的连续侦查,民警发现贵州籍男子田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并在塘下抓获田某。

经调查,田某无正当职业,平时混迹赌场、KTV等娱乐场所,靠看场子赚钱。由于近期田某手头紧,这才动起歪脑筋,想要入室盗窃捞一笔。

警方提醒广大市民,晚上睡前尽量关好门窗,如有需要透风的窗口,可以摆放微型报警器;家里尽量少放现金及贵重物品。

一个酒驾骗保 一个贪钱顶包 两人双双被拘

本报讯(记者 陈瑞建 通讯员 曹启局 林初国)近日,交警大队塘下中队查获一例驾驶员因醉酒驾驶发生交通事故后,为骗保花钱雇人顶包的案件。当天下午,张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刑事拘留。而贪财的出租车司机康某,由于顶包被识破,不仅得不到一分钱,反而因提供虚假证言,被公安机关依法拘留5天罚款200元。

当天凌晨3时30分,交警塘下中队接110指挥中心指令:104国道线三都路口,发生一起轿车碰撞护栏的单方事故。值班民警与报警人杨某取得联系后了解到,杨某是肇事车辆所投保的保险公司勘查员,他在现场发现自称驾驶员的康某操外地口音,对事故经过陈述不清,并且康某旁边站着一个戴眼镜的小伙子,满身酒气。经了解,那小伙子为该车车主张某,杨某认为该事故涉嫌骗保,于是就向110报了案。

民警到达现场后,对自称是肇事驾驶员的康某进行例行询问时,发现他不仅言词含糊,而且漏洞百出。最终,康某在民警的政策攻心下,承认一旁的张某才是酒驾当事人,并在发生事故后叫自己顶包的事实。

经对张某进行呼气酒精测试,其含量为116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随后,民警将张某带至塘下人民医院提取血样。经检验,张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83mg/100ml,属醉酒驾驶,涉嫌危险驾驶罪。

经过一夜醒酒后,张某得知出租车司机康某已交代顶包事实后,终于承认了自己酒后驾驶,发生事故后花钱雇出租车司机顶包的事实。

据了解,3月16日晚23时许,张某和朋友去塘下某酒吧喝酒,至第二天凌晨1时许,期间张某喝了4至5瓶百威和喜力啤酒。出了酒吧,张某先是驾车送朋友至塘下镇广场西路某宾馆,然后又独自驾车沿广场西路自东向西行驶至104国道线,准备右转弯进入104国道线驶往瓯海区丽岙家中,由于当时喝多了酒向右打方向过猛,车子撞上路旁钢制护栏。

发生事故后,张某发现车子损失较大,为了能得到保险公司赔偿,于是就在事故现场拦下一辆出租车,并请出租车驾驶员帮忙顶包,并承诺给好处费2000元,如果能够成功得到保险公司理赔,另外会再给些钱,而贪财的出租车司机,则答应了张某的请求。

最终,贪钱的司机被拘留处罚金,骗保又醉驾者被刑拘。

YARIS L 正式上市
致炫
指导价: **6.98** 万元起
广汽丰田新盛瑞安店 销售热线: 66005555